

证券代码：872247

证券简称：银山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终止审核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安徽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山股份”、“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年6月7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具体方案等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提交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申请材料，并于2021年6月22日获受理，受理编号：GF2021060011。

2021年10月30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试行）》的公告，该规则施行后，原精选层在审项目将平移至贵所，公司于2021年11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年12月1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具体方案等事项。

鉴于未来战略调整考虑，结合对资本市场路径的规划，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并撤回相关申请材料。

2022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

2022年3月22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

2022年3月29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2]16号），决定终止对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

二、备查文件

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2]16号）。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